

用 人 单 位 信 息	单位名称	山东清水化工有限公司		
	地理位置	昌邑滨海（下营）经济开发区		
	联系人	谭经理		
技 术 服 务 单 位 信 息	技术服务组人员	杨新龙、陈星		
	现场调查陪同人	谭经理	现场调查时间	2023-03-7
	现场调查人员	杨新龙、陈星		
	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陪同人	谭经理	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03-28
	现场采样、检测人	杨新龙、陈星		
	<p>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：</p> <p>(1) 化学有害因素：车间内各工作地点存在的及各工种接触的空气 中的邻苯二甲酸酐、甲醇、丙烯醇、碳酸钠、硫酸、过氧化氢、硫化 氢、氧化钙、氨、一氧化氮、二氧化氮、一氧化碳未超过《工作场所 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(GBZ 2.1-2019) 和《关于发布<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：化学有 害因素> (GBZ 2.1-2019) 第1号修改单的通告》(国卫通[2022]14 号) 规定的限值要求。</p>			

(2) 物理因素：车间内各工种接触的噪声、工频电场强度未超过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 2.2-2007）的限值要求。

评价结论与建议：

- (1) 应将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在公告栏进行公示。
- (2) 检测结果存入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档案，定期向所在地卫生行政部门报告并向劳动者公布。
- (3) 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（含聘用合同）时，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、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从业人员，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，不得隐瞒或者欺骗。

现场调查影响资料:



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图像影像:



13:44 | 2023-03-07
星期二 轻度雾霾 22°C

潍坊市·山东清水化工有限公司

今日水印
- 相机 -
真实时间



14:39 | 2023-03-07
星期二 轻度雾霾 23°C
潍坊市 · 山东清水化工有限公司

今日水印
相机
真实时间